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SEA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所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及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未定義詞彙與年報及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關於在年報的第十三頁及通函的第十三頁內所披露之董事履歷，陳振亮先生，本公司董事局欲澄清如下：

陳振亮先生，60歲，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彼為高級工程師，具有研究生學歷。陳先生現任廣東廣晟有色金屬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並為中國有色金屬委員會專家成員。自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三年以來，陳先生分別出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晟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259)之董事總經理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深圳市中金嶺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60)之董事。

承董事會命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煥英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陳振亮先生(主席)、聶東先生、張偉權先生及蒲曉東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邱冠周教授及李向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德柱先生、康義先生及李志雄先生。

網址：www.lsea-resources.com